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泉医专〔2019〕204号

关于印发《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涉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部、处、所、室，各院、部、中心、馆：

为进一步做好学校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现将《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涉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学习、遵照执行。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19年9月19日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涉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对机制，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涉外突发事件，确保涉及我校的外籍人员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生活秩序，根据高校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领导

学校成立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外事工作的校领导担任，成员由党政办公室、党务工作部、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后勤管理处、保卫处、相关二级学院和校医务室的主要负责人组成。

二、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校突发事件涉及外籍人员的应急处置工作。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与在我校工作、学习的外籍专家、外籍教师以及外国留学生有关的，突然发生的，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主要包括：

1. 人身意外伤亡事件：指由于各类自然灾害、安全事故等造成的外籍人员人身伤亡事件以及外籍人员自杀身亡事件等；

2. 医疗卫生事件：指在我校工作、学习的外籍人员突发重大疾病或者发生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品安全和职业危害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外籍人员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

3. 因利益纠纷等引发的外籍人员群体性事件;
4. 其它危及公共安全的突发事件。

三、工作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力保安全。最大程度地保障在我校工作、学习的外籍人员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2. 预防为主，防处并重。坚持以预防为主，防范处置并重，增强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强化宣传教育、队伍建设，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思想准备、组织准备及预案准备;

3. 逐级报告，及时处理。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要在第一时间向有关上级部门报告。同时，迅速启动应急预案，立即采取控制、化解、疏导等相关处置措施。

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学校发生涉及外籍人员的突发事件，第一知情人应在第一时间报告外籍人员所在学院的主要负责人，学院的主要负责人根据突发事件级别进行处理。

本预案所指突发事件可分为三级:

- A: 外籍人员遭遇突发事件身亡;
- B: 外籍人员遭遇突发事件生命受到威胁，社会影响较大;
- C: 外籍人员遭遇突发事件身心健康受到影响，社会影响较小。

A 级突发事件处置要点:

(1) 发生 A 级突发事件后，学院的主要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要在得到消息后第一时间赶到出事现场，控制局面、保护现场，同时向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2) 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应立即组织人员赶到现场；

(3) 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到现场后应全面、详细了解情况，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并根据上级部门和公安部门的要求及有关外事工作规定，妥善做好对外发言和家属安抚工作。

B 级突发事件处置要点：

(1) 发生 B 级突发事件后，学院的主要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要在得到消息后第一时间赶到出事现场，控制局面、保护现场，初步了解情况，做出相应的判断，及时向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2) 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应及时组织人员赶到出事现场；

(3) 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到现场后应全面、详细了解情况，及时向上级部门和公安部门报告，并根据需要调动学校车辆、医护人员、保卫人员等进行必要的救护或决定送往具备救治条件的医院进行救治，以尽快解除当事人的生命威胁，消除不良社会影响；

(4) 根据上级部门和公安部门的要求及有关外事工作规定，妥善做好对外发言和家属安抚工作。

C 级突发事件处置要点：

(1) 发生 C 级突发事件后，学院的主要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要在得到消息后第一时间赶到出事现场，了解情况，做出初步判断，开展必要的救助工作，使当事人的身心健康尽快恢复；

(2) 同时向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处理情况；

(3) 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根据汇报给予指示或组织人员赶到现场，提出进一步开展工作的步骤和方法；

(4) 根据上级部门和公安部门要求及有关外事工作规定，逐级向上汇报。

五、信息通报

外籍人员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完成后，或者相关危险因素消除后，根据上级要求或事件情况，解除应急状态。学校外事办应写出书面报告，报送上级有关主管部门。

六、保障措施

1. 落实责任，健全制度。重视我校外籍人员在校期间的政治、安全、健康、知识产权等方面问题并负起责任，进一步建立完善外籍人员工作相关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2. 强化应急意识，提高防范能力。加强安全和应急管理的宣

传教育，及时通报各类典型案例，有针对性开展我校外籍人员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要积极向外籍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宣传国家应急管理相关政策、法律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常识，提高外籍人员的安全和防范意识。

3. 保证渠道畅通，快速反应。加强与相关部门的联系，建立完善防范和处置外籍人员突发事件的预警和协作处理机制。相关部门要公布办公电话、传真和应急联系方式，保证联系渠道畅通，反应迅速。

七、奖励与责任追究

对于出色完成外籍人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任务、在防止外籍人员突发事件的发生或者在应急处置中做出成绩的部门和个人，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对于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中不按规定报告和通报外籍人员突发事件真实情况的、拒不执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理工作、不服从命令和指挥等情况的单位和个人，要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规定追究责任，视其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机关对有关责任人员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八、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